



Distr.
GENERAL

S/PRST/1998/2
30 January 1998
CHINESE
ORIGINAL: ENGLISH

安全理事会主席的声明

安全理事会主席在 1998 年 1 月 30 日安全理事会第 3852 次会议上,就安理会审议的题为“中东局势”的项目,代表安理会发表声明如下:

“安全理事会赞赏地注意到 1998 年 1 月 20 日秘书长按照 1997 年 7 月 29 日第 1122(1997)号决议提出的关于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(联黎部队)的报告(S/1998/53)。

“安全理事会重申对黎巴嫩在国际公认疆界内的充分主权、政治独立、领土完整和民族团结的承诺。在这方面,安理会坚决主张所有国家不得进行武力威胁或使用武力,以侵犯任何国家的领土完整或政治独立,或进行与联合国宗旨不符的任何其他行动。

“安全理事会在第 425(1978)号决议的基础上再延长联黎部队的任务期限时,再次强调迫切需要执行该决议的所有方面。安理会重申全力支持《塔伊夫协定》,并支持黎巴嫩政府继续努力巩固国内的和平、民族团结和安全,同时成功地进行重建工作。安理会赞扬黎巴嫩政府同联黎部队充分协调,成功地将管辖权扩大至该国南部。

“安全理事会对黎巴嫩南部不断发生暴力事件表示关注,对平民丧生表示遗憾,并敦促各方实行克制。

“安全理事会借此机会感谢秘书长及其工作人员在此方面的持续努力。安理会深感关切地注意到联黎部队的伤亡率很高,并特别悼念所有在联黎部队服务期间牺牲的人。安理会赞扬联黎部队和各部队派遣国在困难环境中为

S/PRST/1998/2

Chinese

Page 2

国际和平与安全事业所作的牺牲和贡献。”

- - - - -